

供应商检局出具的台湾ECFA双抬头原产地证书

产品名称	供应商检局出具的台湾ECFA双抬头原产地证书
公司名称	深圳市瑞安信进出口有限公司
价格	.00/个
规格参数	
公司地址	罗湖区罗芳路122号南方大厦
联系电话	0755-25126040 18218146779

产品详情

大陆到台湾ECFA原产地证书，商检局ECFA原产地证办理

办理贸促会ECFA产地证，办理商检局ECFA产地证，办理贸促会商检局签证的海峡两岸经济合作框架协议原产地证书，台湾产地ECFA,海峡证书ECFA,产地证ECFA,商检局ECFA,台湾原产地证ECFA,海峡两岸经济合作框架协议原产地证书

办理台湾产地证ECFA流程？

办理台湾产地证ECFA要哪些资料？

办理台湾产地证ECFA需要多少天出正本？

办理台湾产地证ECFA费用是多少？

海峡两岸经济合作框架协议原产地证书

海峡两岸经济合作框架协议原产地证书是指依据大陆海协会与台湾海基会签署的《海峡两岸经济合作框架协议（ECFA）》签发的就双方之间相互给予关税减免待遇的官方证明文件。为使我出口到台方的产品能够享受《海峡两岸经济合作框架协议》项下关税优惠待遇，自2011年1月1日起，各地出入境检验检疫机构开始签发海峡两岸经济合作框架协议原产地证书(Form H)。

优惠原产地证书不仅是货物原产地身份的证明，而且也是出口国享受关税减免和其他优惠待遇的重要凭证。因此，优惠原产地证书正在国际贸易中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只要能拥有一张出入境检验检疫机构签发优惠原产地证书，出口企业就能享受关税优惠政策，但是企业对原产地优惠政策认识不足、不积极主动利用原产地优惠政策，致使企业白白丢掉到手的实惠。

四种误区导致优惠原产地证利用率不高：

一是企业对优惠政策不了解。目前原产地证申领员素质普遍不高，原产地业务水平仅停留在掌握申领程

序和证书缮制要求等方面，很难做到向企业高层管理人员或销售人员传达原产地的优惠政策。企业不知道客户索要原产地证书的目的，往往是为满足客户要求、保证结汇安全而被动申领证书；有的因为对优惠政策掌握不透，申领的原产地证书不正确，产品在进口国结关时未能真正享受到关税减免。

二是企业对优惠政策的认识有偏差。有的企业知道客户索要原产地证明书是为了减免关税，但误认为关税减免应由进口商单方面享受，客户如果没有提出签证要求则多一事不如少一事；有的企业担心如果向客户提出分享关税优惠的要求就会失去订单。由于企业对优惠政策的理解存在偏差，因而申领优惠原产地证书的主动性和积极性不高。

三是企业不善于应用优惠政策。企业既使了解原产地证书能带来关税减免，但由于缺乏足够的经验或技巧，不懂得将关税优惠政策作为提高成交价格、共享贸易利润或扩大市场占有率的有力武器，影响了产地证作用的发挥。

四是信息不畅。企业管理层或外销人员很少主动参加检验检疫机构的原产地证业务培训，使得企业高层获取关税优惠政策等信息的渠道不畅，企业决策层对优惠政策不了解、不掌握，造成不能充分利用。

《海峡两岸合作框架协议》（ECFA）优惠原产地证书办理须知：

一、基本概况

（一）签证地区

台湾

（二）证书名称

海峡两岸经济合作框架协议原产地证书

（三）签证产品

《海峡两岸经济合作框架协议原产地证书》的签发，限于已公布的《货物贸易早期收获产品清单及降税安排》项下给予关税优惠的267种产品，这些产品必须符合《适用于货物贸易早期收获产品的临时原产地规则》。

（四）证书文字

证书内容以中文填写。必要时辅以英文，但不能仅以英文填写。

二、申请书

书面申办ECFA证书是采用FORM A申请书。申请书的项目应如实填写，与证书相同的栏目应与证书内容一致。申请书由产地证申报员署名并加盖申办单位印章。

三、证书编号

台湾ECFA证书编号须填写证书种类识别字母“H”，其余部分可参考Form A证书号的编排方式。例如H11470ZC60390038

四、证书填制

台湾ECFA原产地证第一栏：

应填写在我局备案登记的出口商详细名称、地址、电话、传真和电子邮件等联系方式。如无传真或电子邮件，应填写“无”。

台湾ECFA原产地证第二栏：

应填写生产商的详细名称、地址、电话、传真和电子邮件等联系方式。如无传真或电子邮件，应填写“无”。如果证书包含一家以上生产商，应详细列出所有生产商的名称、地址，如果证书填写不下，可以随附生产商清单。如果生产商和出口商相同，应填写“同上”。若本栏资料属机密性资料时，请填写“签证机构或相关机关要求时提供”。

台湾ECFA原产地证第三栏：

应填写进口商的详细名称、地址、电话、传真和电子邮件等联系方式，如无传真或电子邮件，应填写“无”。

台湾ECFA原产地证第四栏：

应填写运输方式及路线，详细说明离港日期、运输工具（船舶、飞机等）的编号、装货口岸和到货口岸。如离港日期未最终确定，可填写预计的离港日期，并注明“预计”字样。

台湾ECFA原产地证第五栏：

不论是否给予优惠关税待遇，进口方海关可在本栏标注()。如果不给予优惠关税待遇，进口方海关在该栏注明原因。该栏应由进口方海关已获授权签字人签字。

台湾ECFA原产地证第六栏：

如有需要，可填写订单号码、信用证号等。

台湾ECFA原产地证第七栏：

应填写项目编号，但不得超过20项。

台湾ECFA原产地证第八栏：

应对应ECFA原产地证第9栏中的每项货物填写《协调制度》编码，以进口方8位编码为准。

台湾ECFA原产地证第九栏：

应详细列明货品名称、包装件数及种类，以便于海关关员查验。货品名称可在中文名称外辅以英文，但不能仅以英文填写。货品名称应与出口商发票及《协调制度》上的商品描述相符。如果是散装货，应注明“散装”。当本栏货物信息填写完毕时，加上“***”（三颗星）或“\”（结束斜线符号）。

台湾ECFA原产地证第十栏：

每种货物的数量可依照海峡两岸双方惯例采用的计量单位填写，但应同时填写以国际计量单位衡量的数量，如毛重（用千克衡量），容积（用公升衡量），体积（用立方米衡量）等，以精确地反映货物数量。

台湾ECFA原产地证第十一栏：

应填写唛头或包装号，以便于海关关员查验。

台湾ECFA原产地证第十二栏：

若货物符合临时原产地规则，出口商必须按照下列表格中规定的格式，在本证书第12栏中标明其货物申报适用优惠关税待遇所根据的原产地标准：

第9栏列名的货物生产或制造的详情

填入第12栏

(1) 出口方完全获得的货物

“ WO ”

(2) 完全是在一方或双方,仅由符合本附件的临时原产地规则的原产材料生产

“ WP ”

(3) 符合产品特定原产地标准的货物

“ PSR ”

此外，如果货物适用的原产地标准依据“累积规则”条款、“微小含量”条款或“可互换材料”条款，亦应于本栏相应填写“ACU”、“DMI”或“FG”。

ECFA原产地证第十三栏：

应填写出口商开具的商业发票所载明的货物实际成交价格、发票编号及发票日期。

ECFA原产地证第十四栏：

应由出口商或已获授权人填写、签名，并应填写签名的地点及日期。

第十五栏：应由签证机构的授权人员填写签证地点和日期，并签名、盖章。同时应提供签证机构的电话号码、传真及地址。

证书应以中文填写，必要时辅以英文，但不能仅以英文填写。所有栏目必须填写。证书如有续页，亦按照本须知填写，续页也应填写同一证书编码。同时请在证书下方填写“第X页，共X页”。如果证书仅有1页，亦应填写“ECFA原产地证第1页，共1页”。

ECFA原产地证其他要求：

一、证书的申请日期与签发日期应打实际申请日期与签发日期。

二、后发（含更改、重发）证书的签发

货物出口报关之日起90天内可申请后发（含更改、重发）原产地证书。后发（含更改、重发）证书签证要求按普惠制补发（含更改、重发）证书的签证要求执行。后发（含更改、重发）的原产地证书自货物

出口报关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并注记“补发”字样。

三、证书有效期

自证书签发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四、直运规则

产品运输必须符合ECFA临时原产地规则的直接运输规则。货物在第三方临时储存的停留时间，自运抵该方之日起不得超过六十天，并且货物在停留期间必须处于该第三方海关监管之下。在货物申报进口时，应提交中转方海关出具的证明文件以及进口方海关认可的其他证明文件。

五、其它签证要求

(一) 第十四栏出口商声明只签名，不盖章；

(二) 一份原产地证书涵括的货物应属同一批次交运，且其项数不超过20项。原产地证书仅能签发一份正本。

(三) 其它签证要求按普惠制证书的签证要求执行。

我司是经工商批准成立的深圳各口岸一家专业报关企业，具有全国进出口经营权的公司。我司将以最优质的服务、最合理的价格、最真实的信誉、期待与您的合作。我司利用多年的报关经验，通关快、收费低、查柜少、安全快捷，竭诚盼望与您携手共进，共创双赢。欢迎广大客户惠顾！可为客户提供以下服务：

一、原产地证：一般原产地证(CO) 普惠制原产地证(Form A) 东盟证书(Form E) 亚太证书(Form B) 中智证书(Form F) 中巴证书(FTA) 中秘证书(FormR) 海峡协议证书(Form H)等

二、贸促会认证服务证明书：商业发\票、装箱单、合同、报关单、营业执照、卫生许可证、企业进出口经营权批准证书、纺织品许可证书、药品生产企业许可证书、自由销售证明等

三、代理各国使馆认证：埃及大使馆、俄罗斯大使馆、巴西大使馆、伊拉克大使馆、尼日利亚大使馆等等

四、香港纺织品转口证、入口证、进口证电子版、拉绳、综合转口证、香港原产地、转口产地证、转载产地证、香港总商会、香港中华厂商联合会、埃及广东起运的香港埃及大使馆认证、香港公司登记表、登记证香港土耳其大使馆认证等

五、清关/转口清关。代理深圳港口普通货物进出口整柜买单报关，商检，入仓等一条龙服务。深圳盐田、蛇口、皇岗、文锦渡、中外运仓库、海关监管仓库等口岸一般贸易的进出口报关、通关。

深圳市瑞安信进出口有限公司是经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成立，贸促会跟商检局注册批准；自公司成立以来，一方面打造高素质的运作管理团队，另一方面竭尽所能为客户提供完美的服务，赢得了客户的一致信任，相信在我们的努力下，我们的服务一定会让您更满意！

我司所开展的业务完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在互惠互利的前提下，认真负责、恪守信用，为您

提供最方便快捷的服务、最合理的服务价格、最完美的操作方案。

专业办理各大使馆加签/领事馆加签，产地证认证、香港转口证、贸促会加签、商会认证、商会证明书，各种产地证,FORM A、FORM F、FORM E、FTA、CO等！欢迎垂询！

如需办理请联系和咨询：

黄小姐 18218146779

QQ：1837102696

邮箱：1837102696@qq.com

传真 0755-25126040